

優質專技事業優惠貸款專案

一、對象：

醫事專業人員(如醫師、藥師、復健師等)、律師、會計師、建築專業人員(如建築師、土木、結構、電機、水利等工程技師)所經營不具法人資格之醫療院所、藥局及事務所。

二、用途：營運週轉金。

三、期限：最長5年。

四、貸款額度：最高200萬元。

五、撥貸及償還方式：

一次撥貸，無寬限期，本金按月平均攤還，利息按月計收；或按月平均攤還本息。

六、貸款利率：依本行規定提供優惠利率。

七、擔保條件：視個案酌情核定。

八、保證人條件：依本行規定徵提。

九、辦理期限：至109年12月31日止。